

打造立体巡控网 推进工作智能化

德清深化林区警长制助力守护绿水青山

记者 丰 宇

本报讯 “一定要注意防火，在农用地、林区不能使用明火。”随着气温攀升，德清各林区森林防火也进入关键期。连日来，德清县公安局莫干派出所林区警长谢小良联合辖区护林员深入林区开展安全巡逻，并向群众宣传野外如何规范用火、安全用火和科学安全扑火等基本常识，提升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要管好一片林区，巡山是最必不可少的工作。”谢小良告诉记者。作为一名林区警长，他不仅要熟悉山情、林情，更要密切联系群众，让群众主动保护森林资源。

今年以来，德清县公安局深入践

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深化林区警长制，大力推进生态警务建设，充分履行公安机关职责，严厉打击涉林犯罪，织密林区立体巡控网，全力维护森林生态资源安全，厚植共富路上的绿色经济。

据了解，莫干山镇南路片的仙潭村、南路村和四合村都是林区大户，村林区覆盖率达93%以上。每周末，谢小良都会带领一支18名志愿者组成的青山护卫队进行徒步巡逻，用脚步守护山林。

为弥补脚力巡逻的不足，莫干派出所还依托“莫干数字警务一张图”建设，推进林区信息化和可视化建设，在森林防火视频监控基础上，系统性做好补点工作。同时，积极运用

“生态卫士”掌上执法应用，对在日常巡查中发现的案件线索和火灾隐患，做到实时上报、实时反馈、实时化解。使用高位监控进行巡山，实现全域监控，通过“地面+高空”巡逻，实时传输视频图像，形成立体防控监测体系。

保护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今年以来，德清公安一方面构建“基层派出所——村（社区）”的两级林区警长管理体系；另一方面严打破坏森林生态环境、非法狩猎野生动物等涉林犯罪。

3月5日早上，林区警长俞峰得到线索，称辖区内有人在燎原村的景区山林里用捕兽夹抓捕野猪。他立即带领队员在附近山林里搜寻，最终在山林

中将嫌疑人薛某财、钟某明一举抓获，当场查获猎捕的野猪一只，破获了这起非法猎捕珍稀野生动物案。截至目前，德清县公安局共破获涉林刑事案件9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2人，收缴放生国家二级野生保护动物11只。

在此基础上，德清公安还与该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农业农村等部门开展联动执法，健全打击涉林违法犯罪线索共享、会商研判等机制，通报行政执法情况，形成联动、联控、联打的强大力量。同时，充分发挥林区警长作为护林员、信息员、治安员的职能作用，将林区治安巡护纳入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巡护工作，林区群众“吹哨”、林区警长“报到”的工作模式已成为常态。

全省首个高校反诈中心成立

记者 丰 宇

本报讯 本月初，浙江工业大学莫干山校区反诈中心正式启用并实体化运行。“这是全省首个高校反诈中心，为有效解决高校电信网络诈骗多发易发问题，进一步营造校园全员反诈浓厚氛围，探索了一条新路径。”市公安局反诈骗中心负责人表示。

据了解，该反诈中心设置了预警推送、信息研判、电话联系、见面劝阻、宣传

防范5个工作组，分别由学校保卫值班人员、学院负责人、班级辅导员、反诈志愿者等组成，实现了公安推送预警劝阻信息秒级响应反馈。同时，德清康乾派出所将最新诈骗手段、精准预警对象、已发案件信息等实时推送校方，校方将处置情况、发案情况纳入学校内部平安考核，并与评优评先挂钩。学校定期开展宣传教育、提醒强化，引导学生防诈意识得到不断提升。

值班夜民警连救两人

记者 俞黎新

本报讯 吴兴区爱山派出所近日接到110指令，称一名女子坐在市区某大桥护栏外，欲跳河轻生。接警后，值班所长章华带领辅警周金勇、邵翔立即赶赴现场处置。

在现场，一名年轻女子坐在大桥护栏上，双脚挂在护栏外，情绪很不稳定。见此情形，周金勇立即将其抱下，章华上前与其沟通。经过章华苦口婆心的开导和劝解，女子情绪逐渐平复，并告诉民警，因与男友吵架一时冲动，才会有此举动。此时，男友也匆匆赶来。最后在章华的劝说下，该女子跟随男友回家。

凌晨4时10分许，爱山派出所再次接到报警。“喂，110吗，麻烦你们出个警，这边有个小女孩要割腕……”

章华赶到现场后，看到一名10多岁的小姑娘坐在花坛边。通过询问得知，报警人是某商厦的商户，他看到女孩拿着刀在比划，且女孩的两手腕处已有不少划痕，就上前与女孩进行交谈，并趁机将刀拿走。随后女孩准备打车回家，要求报警人将刀还给她，报警人不还，女孩不愿上车，于是报警人报警。章华从赶来的女孩表哥口中了解到，女孩患有抑郁症。经过民警耐心的劝导，女孩慢慢平静下来，章华和同事将其送回家。

两只野生动物及时获救

记者 丰 宇

本报讯 近日，南太湖新区公安分局1天中接到了2起捡拾野生动物报警电话，并及时进行救助。

5月17日21时许，南太湖新区公安分局龙溪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某小区单元楼里出现一只“猪獾”。接警后，民警赶到现场发现这只“小可爱”，躲在狭小的楼道里并蜷缩着身体，不时发出叫声。为了不伤害这只“小可爱”，民警将其带回派出所安置。随后，民警联系了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经确认，这只“小可爱”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白面狸。

无独有偶，当天23时

许，南太湖新区公安分局康山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家中飞来一只疑似“猫头鹰”的鸟，请求民警帮助。接警后，民警李云迅速赶到群众家中，并向群众借了纸箱将它带回派出所。第二天一早，民警与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确认，这只幼鸟其实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斑头鸕鹚。随后，工作人员将其带走。据悉，白面狸和斑头鸕鹚将由专业人员进行救助，待它们恢复体力再送回家。

警方提醒，群众捡到类似野生动物时务必第一时间报警或联系林业部门，切记不能私自饲养，工作人员会将野生动物送往动物收容所或其他部门救护。

村民非法种植罂粟被查

记者 丰 润

本报讯 南浔区公安分局城西派出所日前会同分局禁毒大队查获一起非法种植罂粟案。

5月5日，城西派出所巡逻队员巡逻至一村庄时，发现附近农田有大量外形与罂粟极为相似的种植物，立即通知民警前往。经过现场初步甄别，该植物为罂粟并当场进行铲除。经过清点，该农田内种植的罂粟竟达800余株。

随后，警方迅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吴某。原来，吴某于去年10月，在回家途中看见路边有朵成熟的花苞，

长相十分特殊，便将其捡拾回家，由于好奇想见识一下该果实播种后成熟开出的花朵。周边的村民还告诉她，把这种植物给鸡吃的话，鸡食用起来的味道会更好，于是她便将种子全部种植在自家农田中。

其间，吴某家人告知其是毒品，不能在家中种植，但是吴某依旧不以为然，一定要等待开花。经浙江大学生命科学学院鉴定，该批疑似罂粟882株均为毒品罂粟原植物。

目前，犯罪嫌疑人吴某因涉嫌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罪被南浔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守护群众“钱袋子”



南太湖新区康山街道理想城社区近日联合经开集团开展反诈宣传。志愿者们向居民发放反诈二维码和宣传手册，提醒居民谨防电信诈骗，提高防范意识。

记者 施莉娜 摄

记者 王艳琦

本报讯 “暖暖，以后妈妈会经常来看你，陪伴你……”女童暖暖（文中均为化名）与赵楠这对母女时隔20个月的拥抱，令在场的人无不动容。这是吴兴区检察院检察官陪同赵楠一同去看望女儿暖暖时的场景。

事情要从4月上旬说起。当时，检察官第一次接到暖暖父亲周扬的求助电话。原来，周扬与赵楠在暖暖4个月大的时候协议离婚，约定暖暖由父亲周扬抚养，母亲赵楠须每月承担抚养费人民币1000元直至暖暖年满18周岁。但离婚后，赵楠就如“人间

蒸发”。

“我找过她很多次，没用，她不理我。我因为身患强直性脊柱炎，没有固定工作和收入来源，是低保户，现在眼看着孩子马上要读幼儿园了，要用钱的地方越来越多，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周扬的言语中透露出焦虑与无助。

检察官当即开展了调查审查工作，最终认为暖暖一方的诉讼请求符合法律规定，受理后天三，即向法院发出了支持起诉书。考虑到暖暖的家庭教育情况极有可能面临缺位，检察官第一时间委托相关部门对暖暖的家庭教育情况进行调查评估。结合家

庭教育评估情况，吴兴区检察院向人民法院发出了检察建议，建议向赵楠制发《家庭教育指导令》，这也是全市首份有关家庭教育指导的检察建议。

“走访过程中，我们感受到暖暖对母爱的需要和渴望，所以委托了家庭教育指导师向暖暖的母亲赵楠进行亲职教育，并嘱托她多看看孩子。同步也对暖暖的奶奶、父亲进行了亲子教育方法指导。”检察官介绍，为了保障孩子的正常生活，检察机关立即启动内部线索移送机制，启动司法救助程序，经过审批，决定给予暖暖司法救助金1.2万元。

在检察机关的积极参与下，日前，暖暖抚养费纠纷一案也顺利调解，赵楠同意履行抚养义务，并依据个人能力签署了具体的抚养费支付协议。同日，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建议，向赵楠宣布了《家庭教育指导令》，并按照离婚协议书约定每月探望女儿，切实履行教育、抚养等监护义务，检察人员全程在旁监督。

“检察机关将充分发挥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的力量，联合心理咨询师、司法社工、家庭教育指导师等社会力量，用‘爱’与‘法’为未成年人筑牢家庭保护防线。”吴兴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记者 三石 摄

湖州公安破获一起全链条电信网络诈骗案

抓获犯罪嫌疑人8人,涉案金额41万余元

记者 丰 宇

本报讯 湖州公安日前破获一起以投资为幌子的全链条电信网络诈骗案，共抓获嫌疑人8人，查获手机20部、银行卡12张，涉案金额41万余元。

4月4日，织里公安分局接到受害人陈某报警，称自己被网络诈骗了4.38万元。原来，两天前陈某被拉进了一个陌生的QQ群，群里气氛活跃，还有人经常发红包，殊不知群里除了陈某都是骗子。随后，群里一网

友就给陈某推荐了某广告APP，声称可以投资赚钱，陈某先后投了4万余元。过了几天，陈某已经在该平台“赚”到了不少钱，但等到他想提现时，却显示失败，客服称账户被冻结需继续充值才能解冻，此时他才意识到自己被诈骗，连忙报警。

织里公安分局刑侦二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迅速成立专案组，从大量数据、线索中剥丝抽茧、深挖彻查，一条完整诈骗链也浮出水面，犯罪嫌疑人涉及多个省份。4月27日，专案组成员开展统一抓捕行动，分别在重

庆、湖南、福建抓获伍某、邓某、黄某3名犯罪嫌疑人。经民警查实，伍某、邓某在该案中扮演“气氛主导组”的角色，使用发红包、活跃群内气氛等方式吸引被害人入局，在作案期间共发出红包30余万元。作为“洗钱组”的黄某，使用自己开办的3张银行卡为该犯罪团伙洗钱，洗钱流水达700万，黄某从中获利3.5万元。经进一步侦查，专案组确定多名嫌疑人踪迹。5月6日，专案组根据线索在福建福州抓获“虚拟币兑现组”嫌疑人袁某和朱某，二人帮助诈

骗分子将所得虚拟货币兑换成现金，非法收入4万余元。5月7日，专案组又转战广东深圳，抓获在QQ群内扮演“气氛烘托组”的成员，他们配合“气氛主导组”起哄、点赞，让受害人更加轻易掉入陷阱，收取诈骗团伙利益。

经过一个多月不懈努力，湖州公安辗转重庆、湖南、福建、广东四地，行程9000多公里，成功斩断了这个集气氛主导组、洗钱组、虚拟币兑现组、气氛烘托组为一体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团伙。

爱情“没了”，彩礼钱能要回吗

法院判决返还部分彩礼款

婚礼，却迟迟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2020年3月，两人发生纠纷后分居。2021年9月，高先生将陈女士起诉到安吉法院，要求返还彩礼共计11万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定亲彩礼、三金（金手镯、金戒指、金项链）等皆属当地结婚定亲风俗，给付的目的是为了缔结婚约、共同生活，既然双方感情破裂，且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有关男女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一方请求另一方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亦符合公序良俗的原则，故对高先生要求陈女士返还定亲彩礼的诉请予以支持。但是，在确定彩礼返还时应综合考虑双方筹备婚礼期间的各项合理支出和双方同居

期间的生活开支，以及女方持有的以彩礼购买的实物价值等因素。

本案中，男方本人及其母亲交付女方及女方母亲的11万元款项均发生在双方筹备婚礼期间内，款项数额亦与本县农村地区给付彩礼的款项数额基本相当。因此，男方对案涉11万元款项均为彩礼的诉讼主张，法院予以确认。女方提出其从男方处接收的3万元款项并非彩礼的抗辩主张，法院不予采信。

双方当事人虽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从筹备婚礼到双方分开前后6个月左右时间内一直同居生活。在此期间，女方亦因筹备婚礼购买金银首饰、新人服饰等，并在家中按农村风俗举办婚宴。因此，上述因筹备婚礼

发生的相关费用共计6万余元应作为消耗性支出在彩礼中予以抵扣。

另外，同居期间，除租房费用由男方单独支付外，双方均未举证证明生活开支情况，考虑到双方在安吉筹备婚礼期间各项事务均由女方操办，男方亦未举证证明其还单独负担其他费用，法院根据双方当事人生活半年左右的实际情况，并以浙江省2019年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为参考标准，酌定双方上述期间的生活开支为3万元，亦在彩礼中予以扣除。

女方现实际持价值约1万元左右的钻戒和项链，以及零散的婚礼及生活用品，该部分实物的折价款也应作为彩礼予以返还。综上，法院酌定女方返还彩礼款2.5万元。

微说法

记者 陆晓芬

安吉法院近日审结一起因返还彩礼引发的婚约财产纠纷案件，依法判决女方返还部分彩礼款。

2019年初，当事人高先生与陈女士经人介绍相识、恋爱，同年6月，两人谈婚论嫁并同居生活。期间，高先生先后通过微信向陈女士转账共3万元，高先生母亲也分别通过微信转账和现金存入的方式给陈女士共计8万元。同年底，双方按农村习俗举办